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方贵权董事长召集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 3 人），实到董事 8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方贵权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审议通过此项议案。

议案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核准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3231号）核准，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26,502,472股新股，扣除承销费等后募集资金净额429,694.00万元

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账户具体信息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开户行	账号	存放金额	对应项目
1	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营业部	712068327018	5,631.00	湖南珠啤精酿啤酒项目

			13,745.00	O2O 销售渠道建设及推广项目
			140,000.00	珠江·琶醍啤酒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升级项目
第 1 个账户小计			159,376.00	
2	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	05871667000002173	86,000.00	南沙珠啤二期年产 100 万 kl 啤酒项目
3	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广发大厦支行	9550880004685600164	80,000.00	现代化营销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
4	兴业银行广州江南支行	391130100100055937	40,000.00	湛江珠啤新增年产 20 万 kl 啤酒项目
5	中信银行广州环市支行	8110901013200425727	40,000.00	东莞珠啤新增年产 30 万 kl 酿造及 10 万 kl 灌装啤酒项目
6	浦发银行广州金穗支行	82260155300000107	11,262.00	东莞珠啤精酿啤酒项目及湛江珠啤精酿啤酒项目
7	中国银行广州新港中路支行	697768286016	7,425.00	信息化平台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
8	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	699154789	5,631.00	广西珠啤精酿啤酒项目
合计			429,694.00	

备注：第一个银行账户同时还是按外汇管理部门设立的境外资本金专户，专门存放境外股东的增资款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18 日